



# China National Building Material Company Limited\*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成員責任有限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3323)

## 適用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一) 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sup>(附註1)</sup>

本人／吾等<sup>(附註2)</sup> \_\_\_\_\_  
地址為 \_\_\_\_\_ (股東名冊上之地址)，為  
持有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H股<sup>(附註3)</sup>共 \_\_\_\_\_ 股<sup>(附註4)</sup>  
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sup>(附註5)</sup>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  
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謹訂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三十分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海澱區復  
興路17號國海廣場2號樓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  
告上所載之決議案，並在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按下列指示代表本人／吾等的名義就決議案投票。如無任何指  
示，則本人／吾等的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文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五日的通  
函(「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贊成 <sup>(附註6)</sup>	反對 <sup>(附註6)</sup>
1.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監事會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師報告及本公司經審計財務報表。		
4.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利潤分配方案及末期股息派發方案，並授權董事會向本公司股東派發該末期股息。		
5.	審議及批准授權董事會全權酌情處理一切有關本公司派發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的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決定是否派發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		
6.	審議及批准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國際核數師以及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國內核數師，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	審議及批准調整肖家祥先生的董事薪酬。		
8.	審議及批准陳紹龍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開始)與本屆董事會一致，以及審議及批准陳紹龍先生的袍金(如通函所載)。		
特別決議案		贊成 <sup>(附註6)</sup>	反對 <sup>(附註6)</sup>
9.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內資股總數20%之新增內資股及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20%之新增H股，並授權董事會對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之相應修訂，以反映配發或發行股份後之新股本架構。		
10.	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權力回購H股(本決議案之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五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1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在法律法規等規範性文件規定之可註冊發行額度範圍內一批或分批註冊發行債務融資工具，並授權董事會及／或其轉授權人處理與註冊發行該等債務融資工具相關的所有事宜。		

日期：2024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sup>(附註7)</sup>： \_\_\_\_\_

\* 僅供識別

附註：

1. 注意：閣下於委任代表前應先審閱本公司2023年年報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函。2023年年報包括2023年董事會報告、2023年監事會報告及2023年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告，以供股東查閱。
2. 請用正楷填上中文或英文全名及地址(股東名冊上之地址)。
3. 請刪去與本代表委任表格無關的股份類別(內資股或H股)。
4.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倘未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以閣下名義登記的所有股份。
5. 倘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劃去「大會主席或」，並於空欄內填上擬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及代其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代表閣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6. 注意：閣下如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加上「✓」號。閣下如擬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加上「✓」號。閣下如未有在欄內作出指示，則閣下的受委任代表有權酌情投票。閣下的代表亦有權就於大會上正式提呈而未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7.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人士簽署。倘股東為法人團體，則須蓋上公司印鑒或經公司董事或獲正式授權的其他人士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授權的人士簽署，則授權該人士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8. 根據本公司之章程，對於任何由兩名或以上人士組成的聯名註冊股東，只有於股東名冊上名列首位之股東有權收取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出席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相關股份行使全部表決權。
9.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最少24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八日(星期日)下午二時三十分)或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送達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處(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及本公司的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
10. 本公司之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及聯繫資料如下：  
香港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電話：(+852) 2980 1333  
傳真：(+852) 2810 8185
11. 本公司的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及聯繫資料如下：  
中國  
北京市海澱區復興路17號國海廣場2號樓  
電話：(+86) 10 6813 8300  
傳真：(+86) 10 6813 8388
12. 股東或其委任代表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倘法人股東委任其法人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法人代表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及董事會決議案副本或該股東委任該法人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其他監管機構的證明文件。
13. 本代表委任表格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所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或電郵至 [cnbm3323-ecom@hk.tricorglobal.com](mailto:cnbm3323-ecom@hk.tricorglobal.com)。